

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下午 4:00 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名，实际现场出席董事 12 名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、总经理吴元东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以 12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对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行调整如下：

罗涛先生、张志康先生、李晓冬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独立董事张志康先生担任战略发展委员会召集人。

吴元东先生、胡北忠先生、祝韻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独立董事胡北忠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。

祝韻女士、张建军先生、张志康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独立董事祝韻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。

李晓冬先生、郑毅先生、胡北忠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独立董事李晓冬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。

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八日